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601179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0 年 5 月 19 日

目 录

1.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2.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9
3.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
4.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7
5.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8
6.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4
7.关于聘请 2020 年度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5
8.关于 2020 年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6
9.关于 2020 年度所属子公司拟开展外汇金融衍生业务计划的议案	52
10.关于 2020 年度接受商业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56
11.关于 2020 年度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58
12.关于 2020 年公司拟开展有价证券投资业务额度的议案.....	59
1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62
14.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8
15.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9
16.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1
听取报告：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72

议案 1:

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9 年度，报告期内，面对国内外经济发展下行压力的巨大挑战、行业竞争和转型升级的波诡云谲，公司通过固本强基，持续推进改革，重构技术研发体系，谋划新发展，基本形成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的态势。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现将公司 2019 年财务报告情况汇报如下：

一、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	2019 年	2018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	2017 年
营业总收入	万元	1,547,571.83	1,390,757.83	11.28	1,439,140.25
营业收入	万元	1,528,308.82	1,368,987.58	11.64	1,414,612.19
营业总成本	万元	1,494,343.98	1,340,386.98	11.49	1,360,402.06
营业成本	万元	1,195,914.71	1,032,931.37	15.78	1,014,528.97
主营业务毛利率	(%)	21.30	24.38	下降 3.08 个百分点	28.11
利润总额	万元	47,380.26	66,832.31	-29.11	105,950.43
净利润	万元	34,089.16	53,880.05	-36.73	87,129.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41,323.67	56,920.24	-27.40	89,863.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150,829.06	-65,534.88	不适用	-26,538.37
每股收益	元	0.081	0.111	-27.03	0.1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9	0.072	0.072	-18.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0	2.93	下降 0.83 个百分点	4.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4	1.90	下降 0.36 个百分点	4.09

主要指标	单位	2019 年	2018 年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7 年
所有者权益	万元	2,080,323.09	2,067,739.58	0.61	2,039,315.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万元	1,982,511.35	1,963,753.63	0.96	1,933,230.74
总资产	万元	3,536,758.98	3,454,232.85	2.39	3,374,009.94
资产负债率	(%)	41.18	40.14	上升 1.04 个百分点	39.56

(一)营业总收入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54.76 亿元，较上年同期的 139.08 亿元增加 15.68 亿元，增幅 11.28%，主要是国家特高压项目规划建设放缓，公司积极稳固传统市场，践行“一带一路”建设，大力开拓新兴市场和海外市场。

(二)营业总成本情况

2019 年度，公司营业总成本 149.43 亿元，较上年同期的 134.04 亿元增加 15.39 亿元，增幅 11.49%，略高于营业总收入增幅。

1. 营业成本及毛利情况

2019 年度，营业成本 119.59 亿元，较上年同期的 103.29 亿增加 16.30 亿元，增幅 15.78%，公司综合毛利润为 33.24 亿元，较上年同期的 33.61 亿元减少 0.37 亿元；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21.30%，比上年同期的 24.38%下降 3.08 个百分点，主要是销售结构调整所致。

2. 期间费用

公司通过持续推进改革，优化管控模式，积极开展内部挖潜，加强运营管理，2019 年度，累计发生期间费用 28.30 亿元，较上年同期的 29.14 亿元减少 0.84 亿元，降幅为 2.98%，其中：

累计发生销售费用 10.29 亿元，与上年同期 10.85 亿元相

比减少 0.56 亿元，降幅 5.17%。

累计发生管理费用 12.87 亿元，较同期 13.09 亿元减少 0.22 亿元，降幅 1.68%。

累计发生研发费用 5.81 亿元，较同期的 4.88 亿元增加 0.93 亿元，增幅 19.12%。

累计发生财务费用为-6,722.25 万元，较同期的 3,220.12 万元减少 9,942.38 万元。

(三)利润总额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坚持新发展理念，不断优化市场化机制，激发活力，抓好内部挖潜，进一步深化改革、规范管理、加大亏损企业治理力度，通过资源整合，统筹推进量的合理增长和质的稳步提升，着力实现有效益、可持续的发展。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4.74 亿元，较同期减少 1.95 亿元，降幅 29.11%；实现的税后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 1.98 亿元，降幅 36.73%；扣除非经常性因素后实现税后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 1.09 亿元，降幅 31.81%。

指标 (单位：万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额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净利润	34,089.16	53,880.05	-19,790.89	-36.73
非经常性损益 净利润	10,684.37	19,558.51	-8,874.15	-45.37
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净利润	23,404.79	34,321.54	-10,916.75	-31.81

2019 年，公司持续强化质量管理和履约能力，优化成本管控，通过业务整合打通产业链、加强创新驱动，增强主业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扣除非经常性因素后实现税后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 1.09 亿元，降幅 31.81%。

二、财务状况及现金流情况

(一) 资产情况

2019 年末，公司合并资产总额为 353.68 亿元，比年初的 345.42 亿元增加 8.26 亿元，增幅 2.39%。其中：流动资产 270.99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76.62%，非流动资产 82.68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23.38%。主要变动项目如下：

1. 货币资金：较年初减少 37.5 亿元，一是本期扩大理财规模使得现金流出 22.08 亿元；二是产业公司开展经营活动使得现金流出 13.40 亿元；三是金融类子公司开展资金同业等业务使得现金流出 1.69 亿元。

2. 交易性金融资产：较年初增加 30.95 亿元，公司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期理财产品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3. 应收票据：较年初减少 6.56 亿元，主要是按照财政部财务报表格式修订的要求，期末将银行承兑汇票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

4. 应收款项融资：较年初增加 6.72 亿元，主要是按照财政部财务报表格式修订的要求，期末将银行承兑汇票从应收票据重分类至本项目所致。

5. 预付账款：较年初增加 3.52 亿元，主要是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的材料款的影响。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较年初增加 6.07 亿元，主要是所属西电财司新增购买质押式国债所致。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年初增加 1.55 亿元，主要是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质保金重分类的影响。

8. 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减少 8.83 亿元，公司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理财产品重分类至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影响。

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较年初增加 0.46 亿元，公司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参股股权投资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 在建工程：较年初减少 2.08 亿元，主要是辽宁电工绝缘纸板项目本期转固的影响。

11.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年初减少 3.74 亿元，一是本期收回园区土地出让金 1.74 亿元；二是将 1 年到期的长期应收质保金 1.48 亿元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所致。

(二) 负债情况

2019 年末负债总额为 145.64 亿元，比年初增加 6.99 亿元，增幅 5.04%，其中：流动负债为 129.29 亿元，占负债总额的 88.77%，非流动负债为 16.35 亿元，占负债总额的 11.23%。主要变动项目如下：

1. 短期借款：较年初增加 2.95 亿元，主要是本期取得应收票据质押式借款 2.4 亿元。

2. 长期借款：较年初增加 0.16 亿元，主要是本期新增取得外部银行长期借款。

(三) 股东权益

2019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98.25 亿元，较 2018 年末 196.38 亿元增加 1.87 亿元，主要是：公司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减少 2019 年年初所有者权益 0.76 亿元，本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利润 4.13 亿元，同时本期支付现金红利 1.74 亿元。2019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 9.78

亿元，较年初的 10.40 亿元减少 0.62 亿元。

(四) 现金流量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15.08 亿元，与上年同期的-6.55 亿元相比现金净流出增加 8.53 亿元。一是所属产业公司本期经营活动净流出 13.40 亿元，同期净流入 6.44 亿元，本期加快货款回收、支付备料款增加以及支付税费同比增加使得现金净流出增加 19.84 亿元（同期开展应收账款保理 9 亿元）；二是本期金融类子企业开展产业链金融、资金同业业务使得现金净流出减少 11.31 亿元。

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本期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22.3 亿元，与同期的 5.2 亿元相比净流出增加 27.50 亿元。一是本期扩大理财产品投资规模，同比增加 31.7 亿元；二是本期收回土地出让金 1.74 亿元，同期为支付。

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17 亿元，上年同期为-1.79 亿元，净流入同比增加 2.96 亿元。主要原因是：一是本期取得借款使现金净流入较同期增加 2.44 亿元；二是本期支付红利和利息使现金净流出较同期减少 0.81 亿元。

三、主要财务比率

(一) 发展能力指标

本期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上升 11.64%，主要是公司积极稳固传统市场，践行“一带一路”建设，大力开拓新兴市场和海外市场。

(二) 盈利能力指标

1. 营业利润增长率

本期营业利润增长率为-25.55%，主要是重点项目收入和毛利率同比下降的影响。

2. 成本费用利润率

本期成本费用利润率为 3.17%，比上年同期的 4.99%下降 1.82 个百分点，变动原因同上。

3. 净资产收益率

本期净资产收益率为 2.10%，比上年同期的 2.93%下降 0.83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本期实现净利润较同期减少。

(三) 营运能力指标

1. 应收账款周转率

本期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1.55 次，上年同期为 1.64 次，减速 0.09 次。

2. 存货周转率

本期存货周转率为 2.85 次，上年同期为 2.50 次，提速 0.35 次。

请审议！

议案 2: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

公司（合并）净利润 34,089.16 万元，其中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41,323.67 万元，提取盈余公积 2,677.55 万元，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282.15 万元，当年可供利润分配 36,363.96 万元。以前年度结转未分配利润 245,064.49 万元，会计政策变更调整 6,859.81 万元，调整后结转未分配利润 238,204.67 万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考虑公司 2019 年度经营业绩良好，有充沛的现金可用于支付现金股利，为维护股东权益，拟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125,882,35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税前），共计分配人民币 256,294,117.60 元。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 2,315,112,249.56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议案 3:

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面对国内外经济发展下行压力的巨大挑战、行业竞争和转型升级的波诡云谲，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央企负责人会议精神，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中，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聚焦目标任务，坚持问题导向，深入调查研究，狠抓责任落实，发展改革和党的建设各项重点工作稳步推进。

报告期内，国家特高压项目建设放缓，公司积极稳固传统市场，践行“一带一路”建设，大力开拓新兴市场和海外市场，实现营业总收入 154.76 亿元，同比增加 15.68 亿元，增幅 11.28%。公司坚持新发展理念，不断优化市场化机制，激发活力，抓好内部挖潜，通过资源整合，统筹推进量的合理增长和质的稳步提升，着力实现有效益、可持续的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4.74 亿元，同比减少 1.94 亿元，降幅 29.11%。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13 亿元，同比减少 1.56 亿元，降幅 27.40%。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坚持固本强基，公司发展质量明显提升。一是对外合作开创新局面。广泛参与“一带一路”建设；积极参加第二届进口博览会，与 18 家国际知名企业签署采购意向协议。与国

网、南网、国机、华电、三峡等中央企业多项务实合作有效落地。二是传统市场占有率提升，新市场新业务多点突破，海外市场开拓亮点突出，新增订货创历史新高。特高压市场中标率同比增长 6.1%；常规电网市场新增订货 27.3 亿元，同比增长 14.87%。成功实施了首个风电场 EPC 工程——左云 50MW 风力发电项目；成功中标菲律宾伊拉甘水电站 EPC+F 项目，实现了商业模式和新业务上的双重突破。三是全面提升产品质量和履约能力。通过现场走访、召开用户监造代表座谈会等方式了解客户需求；加强重点工程产品全流程过程管控，有效降低了产品质量和履约风险。

（二）持续推进改革，公司瘦身健体成效显现。一是按照“部门管综合，事业部管产业”的总体架构，持续优化管控模式。优化整合部门职能，实施全员竞聘上岗；完成了变压器、开关、电力工程 3 个产业平台的搭建。部门与事业部分工协作，各司其职，各事业部有效运转，内部协同效应初见成效。二是“双百企业”综合改革稳步推进，示范带动作用明显。西开电气实施配套业务改革，完成了壳体业务单元的混改；西电电力系统对科技和营销人员实施中长期激励，开展了项目收益分红。变压器事业部积极推进核心零部件企业股权多元化，制定了西变组件的混改方案。

（三）重构技术研发体系，科技创新成果不断涌现。一是按照“顶层抓创新战略与系统创新，中层抓产品研发与设计，基层抓制造工艺与现场技术”的原则，完成了对公司技术研发体系的重构，形成“中央研究院——产品产业研发中心——基层工艺研究”三级研发体系，大量的科研骨干回归主业、回归

一线。二是组织开展重点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完成了 100kA 发电机断路器、±1100kV 换流变阀侧出线装置、±800kV 柔直阀用避雷器、乌东德换流变压器、550kV 柔性直流并列开关(HSS)、252kV 车载式移动变电站、电力电子变压器等产品及重大工程装备的研发；完成了国家 973 项目“高压直流短路电流开断机理及其应用基础”、863 项目“±800kV/5000MW 特高压柔性直流换流阀关键装备研发”研发任务，全力保障国家重点项目的实施。“±1100kV 换流变压器阀侧出线装置”、“100kA 发电机断路器成套装置”等 14 项重大新产品通过中机联组织的技术鉴定，其中国际领先 4 项，国际先进 10 项。三是创新平台建设取得新进展。国家输配电装备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工信部能源工业互联网联合创新中心、三峡西电输变电技术创新中心建设稳步推进。四是技术专利和科技奖项又有新收获。新增专利申请 202 件，其中发明专利 99 件；新增专利授权 207 件，其中发明专利 73 件。完成软件著作权登记 26 件。组织申报国外专利 4 件，新获授权 2 件。荣获 2018 年度陕西省科技奖 5 项，其中“±350kV/1000MW 柔直换流阀关键技术研究及装置研制”项目获得一等奖。

（四）科学选育用管，干部人才队伍持续优化。一是干部队伍选用机制不断优化。研究制定了事业部、子公司领导班子配备原则、职数和《非领导职务干部管理办法（试行）》，为班子配备和干部进退提供了遵循；注重巡视、审计结果运用，树立干部正确业绩观和价值观，对少数不担当、不作为，守摊子、保帽子的干部进行了调整，对常年经营不善的干部进行了调整；推行班子职数 N+1 模式，一批优秀年轻干部脱颖而出，

成为新的生力军。二是关键人才队伍建设得到加强。以价值贡献为基础，搭建7大类人才专家库体系，完成了3名集团级“首席科学家”的聘任，评选出第三届科技带头人106人。三是出台了《科技型子企业股权和分红权激励管理办法》，逐步建立科技人员中长期激励体系，真正做到引得进、留得住、用得好。四是技能人才队伍和阵地建设稳步推进。高喜喜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顺利通过验收；新增集团级技能大师工作室6个、西安工匠和工匠之星7人。

（五）狠抓基础管理，部门管理水平不断提升。一是加强运营管理。增强预算的全面性和科学性，建立了预算跟踪、分析、预警、提醒的全流程管控体系，全面预算管理意识和能力进一步提升。深入推进精益管理，制定了《精益工厂建设指南及评价标准V1.0》。二是严守安全生产红线，制定“一图两清单”，构筑防范生产安全事故的两重防火墙，全年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三是认真落实法治央企建设各项工作要求，强化法治思维，坚持以法律审查作为经营决策的前提与底线，研究构建合规管理组织体系，实施合规试点，开展法律合规排查，逐步形成自上而下崇尚法律、尊重法律、运用法律的法治文化。

（六）扎实开展主题教育，党的领导党的建设持续加强。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契机，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党的建设。策划实施了“1+8”主题教育调研，解决了制约公司发展的战略问题、质量问题、履约问题、协同问题等一系列突出问题。公司党委制定了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健全了党建工作责任制考评机制，用量化考核的“硬指标”保障党建工作成效，推动党建与生产经营同频共振。

（七）牢记使命担当，认真履行央企社会责任。一是大力推行绿色制造，全年能耗强度同比下降 5.14%，二氧化碳排放量同比下降 15.58%。二是对口扶贫的麟游县脱贫摘帽，全年支持帮扶资金、购买当地农产品 100 余万元，招商引资 1500 万元。三是全面完成民营企业清欠工作，做到应付尽付，不留死角。四是持续推进困难职工群众帮扶工作，确保精准帮扶到位。五是实施企业年金制度，让职工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5,283,088,209.01	13,689,875,849.60	11.64
营业成本	11,959,147,147.24	10,329,313,688.30	15.78
销售费用	1,028,912,934.83	1,085,005,314.40	-5.17
管理费用	1,286,709,903.45	1,308,717,555.79	-1.68
研发费用	581,254,043.31	487,953,569.62	19.12
财务费用	-67,222,535.07	32,201,222.76	-308.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8,290,646.42	-655,348,765.10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0,385,060.60	519,549,007.54	-529.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845,994.54	-179,009,349.40	不适用
研发支出	753,229,525.98	835,352,876.51	-9.83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2019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54.76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 139.08 亿增加了 15.68 亿元，增幅为 11.28%。营业总成本 149.43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 134.04 亿元增加了 15.39 亿元，增幅为 11.49%，低于营业总收入增幅。其中：营业成本 119.59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 103.29 亿增加 16.3 亿元，增幅为 15.78%；

期间费用 28.3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 29.14 亿元减少 0.84 亿元，降幅为 2.88%。

公司进一步深化改革、规范管理、加大亏损企业治理力度，报告期内实现利润总额 4.74 亿元，较同期减少 1.94 亿元，降幅 29.11%；实现税后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 1.56 亿元，降幅 27.4%。

2019 年度公司期初在手订单 225 亿元，期末在手订单 238.8 亿元。其中海外期初在手订单 59.4 亿元，期末在手订单 56.5 亿元。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输变电设备制造业	14,995,693,635.25	11,802,328,236.21	21.30	12.67	17.27	减少 3.0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开关	4,262,378,860.45	3,165,963,005.41	25.72	-5.12	1.33	减少 4.73 个百分点
变压器	6,043,729,677.15	4,783,284,485.96	20.86	13.04	10.49	增加 1.83 个百分点

电力 电子 及工 程贸 易	3,796,561,924.46	3,203,676,318.41	15.62	44.30	56.10	减少 6.38 个百 分点
电容 器和 避雷 器	475,558,192.58	331,365,568.51	30.32	5.93	-0.74	增加 4.68 个百 分点
研发 检测 及二 次设 备	417,464,980.61	250,891,448.14	39.90	6.87	11.74	减少 2.62 个百 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率(%)	营业 收入 比上 年增 减(%)	营业 成本 比上 年增 减(%)	毛利 率比 上年 增减 (%)
国外	2,996,964,323.45	2,636,453,502.74	12.03	62.10	64.18	减少 1.12 个百 分点
国内	11,998,729,311.80	9,165,874,733.47	23.61	4.70	8.36	减少 2.58 个百 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开关：主要是本期销售结构发生变化，产品收入、毛利率均有下降。

变压器：主要是本期常规项目收入增加，同时通过内部挖潜，加大技术创新和集中采购力度，毛利率较同期有所提升。

电容器和避雷器：主要是本期通过降本管理，电容器产品毛利率同比增加。

研发检测及二次设备：主要是本期公司业务结构略有调整，使得毛利率下降。

国外收入：主要是公司持续践行“一带一路”建设，国外收入增加；但因地区差异和项目安排使本期海外毛利率略有下降。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 比上年 增减(%)	销售量 比上年 增减(%)	库存量 比上年 增减(%)
------	----	-----	-----	-----	---------------------	---------------------	---------------------

开关产品	(间隔、台、组)	5,373	5,345	664	-9	-10.85	4.40
变压器产品	(万千伏安)	14,406.2	14,317	1,779.2	9.2	7.36	5.28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输变电设备制造行业	主营业务成本	11,802,328,236.21	100.00	10,064,476,381.11	100.00	17.27	
输变电设备制造行业	其中：原材料	10,363,370,620.83	86.17	8,566,227,431.05	85.11	20.98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开关	主营业务成本	3,165,963,005.41	26.67	3,124,501,717.48	31.04	1.33	
变压器	主营业务成本	4,783,284,485.96	40.53	4,329,264,986.30	43.02	10.49	
电力电子、工程贸易	主营业务成本	3,203,676,318.41	26.99	2,052,356,204.45	20.39	56.10	

电容器和避雷器	主营业务成本	331,365,568.51	2.79	333,828,432.04	3.32	-0.74	
研发检测及二次设备	主营业务成本	250,891,448.14	2.11	224,525,040.83	2.23	11.74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变压器：主要是本期常规项目收入增加，通过内部挖潜，加大技术创新和集中采购力度，营业成本增幅低于收入增幅，毛利率有所提升。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82.27 亿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3.8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1.75 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8.7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	2019 年营业收入	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比例 (%)
客户 A	415,029.17	27.16
客户 B	171,411.88	11.22
客户 C	111,944.07	7.32
客户 D	81,923.99	5.36
客户 E	42,340.15	2.77
合 计	822,649.27	53.83

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	2019 年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
供应商 A	48511.56	3.62

供应商 B	18387.54	1.37
供应商 C	17935.41	1.34
供应商 D	16437.69	1.23
供应商 E	16217.97	1.21
合计	117490.18	8.76

3. 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102,891.29	108,500.53	-5.17
管理费用	128,670.99	130,871.76	-1.68
研发费用	58,125.40	48,795.36	19.12
财务费用	-6,722.25	3,220.12	-308.76

公司通过持续推进改革,优化管控模式,积极开展内部挖潜,加强运营管理,2019年度,累计发生期间费用28.30亿元,较上年同期的29.14亿元减少0.84亿元,降幅为2.88%。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581,254,043.3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171,975,482.67
研发投入合计	753,229,525.9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4.93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07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6.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46.51

(2). 情况说明

与上年度相比,本年度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总收入比重为4.93%,较同期6.01%相比下降1.08个百分点。主要是受产品研发的阶段性安排影响,2018年重大研发项目相对集中,研发投入相对较大,如昌吉-古泉±1100kV特高压直流工程古泉站的特

高压设备研发，本年度已进入工程应用阶段，所以研发投入强度同比上年度有所降低。

5. 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8,290,646.42	-655,348,765.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0,385,060.60	519,549,007.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845,994.54	-179,009,349.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15.08亿元，与上年同期的-6.55亿元相比现金净流出增加8.53亿元。一是所属产业公司本期经营活动净流出13.40亿元，同期净流入6.44亿元，本期加大货款回收、支付备料款增加以及支付税费同比增加使得现金净流出增加19.84亿元；二是本期金融类子企业开展产业链金融、资金同业业务使得现金净流出减少11.31亿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22.3亿元，与同期的5.2亿元相比净流出增加27.50亿元。一是本期放大理财产品投资规模，新增购买理财产品，使得现金净流入同比增加31.7亿元；二是本期收回土地出让金1.74亿元，同期为支付。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1.17亿元，上年同期为-1.79亿元，净流入同比增加2.96亿元。主要原因是：一是本期取得借款使现金净流入较同期增加2.44亿元；二是本期支付红利和利息使现金净流出较同期减少0.81亿元。

(二)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719,728,398.98	10.52	7,470,780,257.28	21.63	-50.21	一是本期扩大理财规模使得现金流出 22.08 亿

						元；二是产业公司开展购销业务使得现金流出 8.68 亿元；三是金融类子公司开展资金拆借等业务使得现金流出 2.98 亿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95,248,157.65	8.75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要是公司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理财产品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80,211,968.55	1.08	1,035,947,766.99	3.00	-63.30	主要是按照财政部财务报表格式修订的要求，期末将银行承兑汇票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	672,113,237.31	1.9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要是按照财政部财务报表格式修订的要求，期末将银行承兑汇票重分类所致。
预付账款	1,275,023,877.90	3.61	923,077,019.83	2.67	38.13	主要是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的进口材料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07,000,000.00	3.98	800,000,000.00	2.32	75.88	主要是由于所属西电财司新增购买持有的质押式国债所致。
一年	155,083,714.0	0.44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要是将一

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					年内到期的长期质保金重分类的影响。
其他流动资产	1,630,004,309.36	4.61	2,513,449,719.48	7.28	-35.15	主要是公司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理财产品列报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影响。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224,615.09	0.13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要是公司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参股股权投资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在建工程	218,806,373.99	0.62	427,019,443.79	1.24	-48.76	主要是辽宁电工绝缘纸板项目在本期转固的影响。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3,654,519.14	1.48	897,503,614.55	2.60	-41.65	一是本期收回园区土地出让金 1.74 亿元；二是将 1 年到期的质保金 1.48 亿元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776,901,010.80	2.20	482,005,389.01	1.40	61.18	主要是本期取得应收票据质押式借款 2.4 亿元。
长期	128,600,000.00	0.36	112,400,000.00	0.33	14.4	主要是本期

借款	0		0			新增取得外部银行长期借款。
----	---	--	---	--	--	---------------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1)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683,161,656.61 元，主要组成成为所属子公司西电财司存放于中央银行的存款准备金 436,446,908.78 元，其余的为银行票据、保函等各类保证金。

2) 所属子公司西电印尼以账面价值为 193,000,698.00 元的土地、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作为抵押物，取得中国建设银行(印尼)2000 万美元和 1000 亿印尼卢比综合授信。

3) 质押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0 元，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质押物。

4) 所属子公司以 240,000,000 元的商业承兑汇票作为质押物，取得浦发银行 240,000,000 元短期借款。

(三)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智能化、数字化、互联化加速转型。随着“云大物移智”等信息技术、智能技术与能源产业相融合，能源产业孕育出新的商业模式。

2. 国网加快推进电网建设，特高压工程重启，特高压建设启动明显提速。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企业围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主线，聚焦主责主业的同时，开展相关多元业务探索，大力推进瘦身健体、提质增效，生产经营保持稳定。

2019 年中国西电实际完成投资总额 5.77 亿元，其中：重点项目完成额 5.17 亿元，较 2018 年下降 54.81%。重点项目中股权投资 2 项，投资额 4.46 亿元；重大固定资产投资 5 项，投资额 0.71 亿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西开电气壳体项目：该项目实施主体为“双百行动”企业综合改革试点企业西开电气，为积极推进改革任务，促进焊接壳体专业工艺技术进步，实现配套业务专业化生产，提升主机核心竞争力，西开电气将壳体业务剥离，与江苏金鑫电器有限公司合资新设陕西金鑫电器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高压开关用壳体加工、制造与服务。项目总投资 9,888 万元，西开电气以实物资产出资，出资额 4,616.3 万元，持股比例 46.69%。

西电国际增资项目：为拓展新业务、新商业模式，降低其资产负债率，中国西电向西电国际增资 40,000 万元。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辽宁兴启“特高压交直流出线装置及绝缘产品数字化生产线”项目：该项目实施主体为辽宁兴启，项目计划总投资 20,012 万元，实际完成总投资 19,261 万元。2019 年实际完成投资 3,715 万元。2019 年 10 月，该生产线已进入正式生产；2019 年 12 月完成审计结算、决算；2020 年 1 月完成项目全面验收。

西高院“高电压检测室工频试验能力升级改造”项目：该项目实施主体为西高院，项目计划总投资 1,490 万元，截止 2018 年底实际完成投资 650 万元。2019 年实际完成投资 832 万元。该项目目前已完成全部建设内容并试运行。

西高院“超特高压开关设备可靠性与全寿命周期公共服务平台”项目：该项目实施主体为西高院，项目计划总投资 23,983 万元，截止 2018 年底实际完成投资 19,278 万元。2019 年实际完成投资 580 万元。该项目目前已完成项目建设内容。

西高院“青岛海洋电气产品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该项目实施主体为西高院，项目计划总投资 15,841 万元，截止 2018 年底实际完成投资 9,285 万元。2019 年实际完成投资 1,308 万元。该项目已完成全部建设内容并试运行。

西电研究院“智能输配电设备研发实验室能力建设”项目：该项目实施主体为西电研究院，项目计划总投资 1,950 万元，截止 2018 年底实际完成投资 699 万元。2019 年实际完成投资 238 万元。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年新增投入	本期售出	期末账面余额	对利润影响金额	
					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收益
股票投资	846.89			774.75	581.56	16.81
银行理财及信托产品	99,074.33	308,000.00	98,324.27	308,750.06	-3,677.01	5,616.30
金融衍生工具	24.96	362.00		386.96	-2.53	-51.92
应收款项融资		67,211.32		67,211.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22.46		4,622.46		
合计	99,946.18	380,195.79	98,324.27	381,745.57	-3,097.98	5,581.19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为加强公司管控能力，搭建事业部工作平台，积极开拓新能源、工业、配电网及用电等业务领域，公司于 2019 年 7 月完

成西电新能源层级调整，西电电力系统将所持有的西电新能源100%股权转让中国西电。

为减少国有资产损失风险，经中国西电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同意转让北京西电华清科技有限公司股权80.4%股权，于2019年12月完成股权交易。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情况

1. 全资子公司西开电气主营发电、输变电、配电用高压电气设备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及更新改造、技术咨询。公司注册资本133,918万元，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745,294万元，净资产340,240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15,046万元。

2. 控股子公司西电财司主营对西电集团各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公司注册资本150,000万元，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356,380万元，净资产186,960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15,362万元。

3. 全资子公司西高院主营高压电器刊物出版发行；电气设备、工业自动化装备、智能制造装备及其组件和材料的标准制

定、计量、检验检测、认证、型式评价、监造和咨询服务；电气设备、工业自动化装备、智能制造装备实验室工艺设计、试验技术开发、试验系统及设备研制、销售和咨询服务；电气设备、工业自动化装备、智能制造设备及软件的设计、咨询及服务、技术及信息交流服务；生产、设计及销售输变电设备、控制保护装置及灵活交流输电成套等，研究和开发本集团有关产品。公司注册资本 14,068 万元，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95,464 万元，净资产 53,691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9,901 万元。

4. 全资子公司西电电力系统主营灵活交流输电、高压直流输电、轻型直流输电、电能质量、新能源及环保和节能减排工程的系统研究、成套设备设计、工程承包、设备制造、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公司注册资本 31,501 万元，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206,996 万元，净资产 85,722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6,726 万元。

5. 全资子公司西电国际主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开展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等。公司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288,512 万元，净资产 64,650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4,601 万元。

6. 全资子公司西电西变主营变压器、变压器辅助设备、互感器及其原材料、配套件、机械设备、仪器仪表进出口业务和变压器、互感器技术进出口业务。公司注册资本 120,473 万元，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982,551 万元，净资产 282,347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8,489 万元。

7. 全资子公司西开有限主营高压电器设备、中低压电器设备制造装备及上述产品的更新改造和技术咨询服务；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公司注册资本 110,275 万元，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291,655 万元，净资产 150,166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1,952 万元。

单个控股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的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营业总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西电西变	603,773	-8,654	-8,489
西开电气	402,441	15,308	15,046
西电避雷器	33,023	4,458	3,830
西电电力系统	80,215	7,512	6,726
西高院	39,075	11,361	9,901
西电通用	13,060	-12,815	-12,812
西电国际	195,673	5,491	4,601
西电财司	29,923	20,476	15,362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我国输变电装备制造行业已形成门类齐全、具有相当规模和一定水平的产业体系，是国民经济发展不可或缺的重要支柱产业，为国民经济快速发展和国家重大工程建设提供了保障和装备支撑，对相关产业具有较强的辐射和带动作用。目前行业呈现出如下趋势：

1. 中低端产品市场竞争激烈，高端产品市场集中度高，总体呈现出金字塔型结构：随着电压等级增加，技术壁垒越强，生产厂家越少，集中度越高。

2. 我国输配电设备将进入更新换代周期，产品升级换代的

需求旺，竞争加剧。

3. 随着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快速发展，引发了输配电设备制造模式、工艺、技术体系的重大变革。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面对市场形势和行业形势的深刻变化，公司明确了建设“世界一流智慧电气系统服务商”的战略目标和“主业突出，相关多元”的发展思路，在持续做优做强输配电成套设备研发制造主业的同时，择机适度发展相关多元产业，加快向装备智能化和系统互联化方向发展，推动中国西电由区域性公司向全球性公司转变、由依托现有资源和业务实现内生性增长为主向内生性和外延式合作式发展并重转变。

(三) 经营计划

2020 年总体思路和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央企负责人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改革开放，坚持创新驱动，坚持加强党的领导党的建设，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统筹推进稳增长、抓改革、强创新、促转型、提管理、固党建，落实“四个确保”（即确保实现高质量的稳增长；确保国资国企改革取得突破性进展；确保为国家重大战略实施提供有力支撑；确保守住不发生重大风险的底线）要求，加快推进公司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2020 年公司预计实现营业总收入 166 亿元。

完成今年目标任务，必须做到“八个紧盯”，重点抓好以

下工作：

（一）紧盯目标任务，层层落实责任。针对国内市场总量和结构的重大变化，统筹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以拓展海外市场为重点、扩大两网市场占有率为关键、守住陕西本土市场为底线，以海上风电、轨道交通、智能变电站等新业务市场为突破，集中优势资源精准发力。

（二）紧盯转型升级，强化科技创新。把科技创新摆在公司发展更加重要的位置，坚持科技创新需求从市场中来，创新结果为市场所用，通过有价值的技术创新加快实现新旧动能转换。一是聚焦关键核心技术，集中优势兵力打歼灭战。二是围绕提高客户体验，着力打造一批示范工程项目。三是聚焦客户端，加快推动传统输变电产品换代升级。四是打通开放合作堵点。统筹内外创新资源推动技术创新。五要用好用足政策，持续激发创新活力。

（三）紧盯机制创新，加快改革步伐。通过精干主业、搞活配套、盘活存量，按照“主业突出，相关多元”要求加快发展新业务。一是扩大范围，用好用活“双百行动”企业改革政策，积极推进西电西变、西开电气两个主机企业，通过混改、承包、剥离、关闭出售等多种手段，提升主机企业的市场竞争力。二是按照打造黄金价值链的要求，围绕提高效率效益，全面梳理业务链条，通过收入分配调节机制等措施，激发核心产业链活力，提升产业链各环节效率，去除不增值作业链消耗，充分释放企业能量，提升企业效益。三是建立健全市场化收入分配机制，优化人员结构，激发人员活力，提升全员劳动生产率及人均营收、人均利润。

（四）紧盯战略落地，加大投资力度。强化战略引领，保持战略定力，守正创新，久久为功。一是紧盯“世界一流智慧电气系统解决方案服务商”战略目标，按照“主业突出、相关多元”的发展思路，准确把握行业及企业发展规律，明确公司发展的目标、任务、路径、方法，为公司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提供基本遵循。二是充分发挥上市公司并购重组、产业整合的平台优势，聚焦企业发展短板，在相关多元发展上实现突破。

（五）紧盯发展需求，加快建设干部人才队伍。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原则，牢固树立人才是第一资源、高端人才是人力资本的思想理念，培育和引进人才、用好人才。一是加快年轻干部的培养。二是实施干部素质提升工程，强化对现有干部培训提升。三是加大外部人才引进力度。采取引进、合作等多种方式吸纳急用短缺人才。四是建立鼓励改革创新s的容错机制，创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六）紧盯管理提升，全面对标一流。以国资委“对标一流管理提升行动”为契机，加强与世界一流和行业先进企业对标，找差距、补短板、强弱项，全面提升运行效率和质量。一是坚持依法依规治企。二是按照总部部门管综合管宏观、事业部管具体管业务总要求，进一步明确和强化事业部功能。三是尽快启动“数字西电”顶层规划设计，推动数字化时代5G、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型基础设施的布局建设和应用，推动公司实现数字化转型。四是加大生产安全和环保风险监管力度，坚决防止生产安全和环保重大事故。五是强化风险管理。认真梳理排查各类风险点，建立投资风险、金融风险、境外经营风险等各类风险预警机制，严守不发生重大风险底线。加强

内部审计，切实发挥审计监督作用。

（七）紧盯从严治党，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切实通过加强党建、从严治党提供根本保证。以“中央企业党建巩固深化年”专项行动为契机，加快推动党建工作与业务相融合，进一步提质、增效、升级，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用企业改革发展成果检验党建工作成效。

（八）紧盯社会责任，落实央企使命担当。一是按照党中央“人员不撤、力度不减”的总要求，继续全力以赴做好定点扶贫工作。二是落实中央支持民营企业发展的新 28 条，以更加开放的姿态深化与民营企业的合作。三是不断增强职工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出台职工补充医疗保险实施办法，推动补充保险制度在公司落地；继续推动有条件的子企业建立职工企业年金。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 竞争风险

在市场营销活动中，由于市场需求放缓，行业产能过剩，对目标市场等客户挖掘不足等因素导致市场开拓受阻。受新冠疫情因素影响，国内部分项目推迟招标，国际市场开拓受阻，预计对公司 2020 年新增订货增长会有一定影响。营销机制灵活度不够、信息不对称，导致市场竞争力削弱，竞争压力增大，公司的获利能力受到影响。在生产组织中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一季度停工天数相对较长，生产物资受配套企业停工及物流不畅影响导致供给不足，对履约造成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

(1) 市场方面：做好战略市场的研究与策划，加强技术与市场协同，积极开拓目标市场。紧紧抓住交直流特高压市场的强投资机遇，巩固提升特高压市场份额；围绕“四张网”设定市场提升目标，制定总路线图，统筹协调内外部资源、落实目标责任，聚焦重点、抓住重点、落实重点，精耕细作电网市场，不断提升市场占有率；坚持营销创新持续深入，延伸业务发展，拓展多元化经营，全力开拓新业务新市场，主动借力内外部各种优质资源，为获取更多市场订单赋能加力；策划海外市场开拓计划，利用传统优势海外市场资源，紧抓国内总包商招标项目，发挥好埃及、印尼两个生产基地的辐射带动功能，着力提升公司品牌海外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确保实现公司海外市场目标。

(2) 技术方面：建立科技人才培养体系，建设专业化、体系化的技术人才队伍，有针对性地加快电力电子、储能、能源管理和智能制造等新业务领域高端人才引进速度，推进形成专业高端人才库；建立中长期激励机制，进一步激发专业技术人才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激励科技创新，完善研发体系；整合内外部技术资源，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开展产业领域新技术与新产品研发，提升技术支撑市场、服务客户的能力；加快新技术的创新步伐，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为科技创新提供强劲动力；加强技术与市场的沟通，编制好年度新技术、新成果推广应用目录；积极参加国内、国际知名展会，拓展品牌影响力。

(3) 生产方面：公司在疫情初期积极采取有效防控措施，阻断疫情蔓延，全面做好复工前的各项准备工作，制定防疫应

急方案。积极协调各级政府确保所属企业第一时间复工复产，疏通上游供应链“阻点”和物流，全力确保物资供给。公司对全年经营工作进行了再部署，确定了“目标不变，任务不减”工作方案，努力追赶，弥补一季度造成的经营损失。

2. 行业前景风险

对市场环境、价格、汇率、需求、竞争对手及生产能力等重要变动趋势预测不正确或不准确，造成用于现在及将来计划资源的错误配置，可能导致产能过剩、市场占有率降低、利润减少的风险。

应对措施：

（1）加强产业政策分析、研究，根据年度工作会议提出的战略目标、实现路径，强化规划分解落地。

（2）坚持“主业突出、相关多元”的思路，加强新产品开发。深化技术系统改革，创新体制机制，优化资源配置，提升系统集成能力、科技创新能力。一方面，完善集团和事业部两级研发体系，组建产业研究院或研发中心，为企业高质量创新发展提供组织保证；另一方面，将研发投入强度指标纳入经营业绩考核，建立以结果为导向的激励约束机制，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

（3）坚持对标管理，实行成本领先战略，从技术设计角度降低产品材料、设计成本，加强制造过程成本管控，进一步降低产品制造成本，提升产品竞争能力。

（4）加强前期市场分析的综合管理工作；运用科学的方法，经过多方调研、信息收集，对市场前景进行分析、预测，包括行业生产技术、产品结构的调整、行业的需求结构、数量及其

变化趋势；充分研究生产成本、利润的变化，市场供求关系以及竞争对手的发展趋势等，减少决策的盲目性和未来的不确定性，降低决策可能遇到的风险，使决策目标得以顺利实现。

（5）构建预测机制。由于市场瞬息万变，企业要制定相应的经营战略，就必须组建专门机构对市场进行预测，预测人员应该包括技术、销售、公司决策者等方面的人员，定期探讨有关市场变化方面的问题，并对销售预测情况进行全面的评估。

3. 产业结构风险

由于公司优势业务主要集中在特高压输变电装备制造、研发、试验检测领域，导致公司过度依赖传统产业（业务）、经营灵活度较低，当政策、市场或行业环境发生变动时，难以抵御各种因素波动所带来的损失，需进一步加大新技术、新业务、新领域的拓展。

应对措施：

（1）通过科技创新及继续研发中高端产品，实现产品升级；

（2）加快传统产业的转型升级，对于企业主导产业加大技术投入和管理投入，形成高端智能制造；

（3）着力发展与主业相关的多元化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紧跟国家政策方向，争取相应的政策支持；

（4）加强设备成套与工程总包能力建设。

议案 4:

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年度报告全文已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开披露, 年度报告摘要已登载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 投资者可以查询详细内容。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议案 5:

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已经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9 年，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和维护公司利益的原则，对公司依法经营、重大事项决策、财务规范核算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重点监督，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一、2019 年监事会日常工作

2019 年，公司监事会遵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维护公司、股东和员工利益。监事会监督、指导公司内控体系的运行，以提高内控体系运行质量；列席了公司召开的 10 次董事会，出席了公司 2019 年召开的 2 次股东大会；审阅公司定期报告，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发展状况以及重大决策的过程，对公司规范运作、财务管理等内部控制制度的运行情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行为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持续监督。

监事李萍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9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主要内容
2019 年 3 月 30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1. 审议关于公司《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主要内容
		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 审议关于聘请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审议关于聘请 2019 年度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2019 年 4 月 26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1. 审议关于公司《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的议案。
2019 年 8 月 27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1. 审议关于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中国西电募集资金 2019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9 年 10 月 29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1.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监事会对 2019 年经营管理行为的评价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 2019 年全面情况进行了监督。2019 年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的通知、召集、召开、表决、决议等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董事及

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均能从维护股东及公司的利益出发，忠于职守、勤勉尽责，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

四、监事会对公司重要事项的意见

2019 年，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职，勤勉工作，列席了 10 次董事会会议，出席了 2 次股东大会，对公司经营决策、财务情况、重大事项进行监督与核查，对重要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一)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营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对公司的依法运营、决策程序、董事及高管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能依照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与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决策程序符合有关规定；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9 年，公司对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进行了变更，监事会认为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投资风险，符合公司未来发展需要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其内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三)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情况检查的独立意见

2019 年，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方面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财务状况正常，财务管理规范，能够严格执行内控制度，资金管控情况较好，生产经营工作运转正常。监事会检查了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2019 年半年度报告、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出具了审核意见。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8 年公司的关联交易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定价合理有据、客观公允，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行为。本年度公司发生的所有关联交易事项均已按相关法律法规办理了相应的授权、批准，并在关联方回避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交易事项合法合规、真实有效，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的利益。

(五) 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有效实施和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际运行情况。

(六) 公司建立和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已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从制度上明确了内幕信息及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规定了内幕信息的传递和保密工作，建立了内部信息登记备案制度。发生信息流转时，公司均严格要求相关人员签署内幕知情人责任告知书，编

制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公司监事会通过定期对上述档案进行审核，认为公司对内幕信息控制与管理处置得当，有利于公司防范内幕信息泄露与内幕交易情形的发生。

2020 年，公司监事会将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继续以认真负责的态度行使监督职责，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经营决策程序、董事及经营管理层的履职守法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扎实做好各项工作，促进公司治理水平的不断提升，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保障公司规范、健康的发展。

议案 6:

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已为本公司提供 8 年内部控制审计服务,2020 年公司对内控审计机构重新进行了选聘,在统筹考虑投标单位审计方案设计、项目业绩、人员配置保障、审计质量控制及项目报价等综合因素的基础上,拟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的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 50 万元(含税)。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议案 7:

关于聘请 2020 年度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在执行公司 2015-2019 年度审计过程中能够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对公司提供的会计报表及其相关资料进行独立、客观、公正、谨慎的审计,并提出管理建议,对促进公司持续完善内控机制、保证财报信息质量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鉴于其良好的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建议继续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审阅、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专门机构。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审阅、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将在 2019 年度 415.5 万元(含税)基础上,结合公司所属子企业的变动情况予以确定。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议案 8:

关于 2020 年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编制了 2019 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完成情况及 2020 年关联交易预计，具体如下：

一、公司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序号	全称	简称	
1	中国西电集团有限公司	西电集团	控股股东
2	西安西电光电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西电光电电缆	控股股东持股 100%
3	西安西电电工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西电西材	控股股东持股 100%
4	西电陕西陕开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西电陕开	控股股东持股 100%
5	陕西省军工集团陕开先锋有限责任公司	陕开先锋	控股股东持股 100%
6	西电宝鸡电气有限公司	宝鸡电气	控股股东持股 100%
7	西安西电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西电资产管理	控股股东持股 100%
8	西安天翼新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天翼酒店	控股股东持股 100%
9	西安技师学院	技师学院	控股股东持股 100%
10	陕西宝光集团有限公司	宝光集团	控股股东持股 92%
11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宝光股份	控股股东子公司
12	陕西宝光智能电气有限公司	宝光智能	控股股东子公司
13	宝鸡唐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宝鸡唐元	控股股东子公司
14	通用电气新加坡公司及其最终控股股东及附属公司	GE 集团	投资方及与该投资方受同一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5	西安西电自动化控制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西电自动化	合营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
16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西电南自	
17	西菱输变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西菱输变电	

18	施耐德（陕西）宝光电器有限公司	施耐德宝光	
20	西安西电爱波瑞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西电爱波瑞	
21	五矿西电（常州）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五矿西电	
22	陕西高端装备与智能制造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陕西高端装备	
23	西安豪特电力开关制造有限公司	西安豪特	
24	陕西半导体先导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陕西半导体	
25	康查尔电气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康查尔电气	
26	陕投商洛合力扶贫开发有限公司	陕投商洛	
27	通用环球医疗（西安）有限公司	通用环球	
28	西电集团医院	西电医院	
29	青岛海洋电气设备检测有限公司	青岛海检	
30	西安城投西电智能充电有限公司	西安城投	

二、2019 年度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交易事项主要分为日常关联交易和金融服务业务关联交易两大类。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其子公司 2019 年度与关联方企业发生如下日常关联交易：

（一）2019 年关联交易预算执行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事项	2019 年关联交易预算	2019 年关联交易实际	差异原因
1	销售商品	31,000	18,693	主要是报告期关联方订货不足导致对关联方销售收入下降
2	购买商品	55,000	37,814	报告期订货减少导致对关联方采购下降
3	提供劳务	1,200	945	主要是报告期为关联方提供综合管理服务减少所致
4	接受劳务	3,500	998	主要原因是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减少
5	资产租赁	3,500	2,720	主要是报告期与关联方之间租赁业务减少所致
日常关联交易小计		94,200	61,169	
1	存款	85,000	83,177	主要是报告期企业存款减少

2	委托贷款	40,000	36,668	主要是报告期企业资金需求有所降低
3	短期贷款	80,000	38,000	主要是报告期关联方贷款减少所致
4	手续费、利息收入	3,000	1,974	主要是报告期关联方利息收入减少
5	利息支出	3,000	2,595	主要是报告期关联方贷款利息支出减少
金融服务业务关联交易小计		211,000	162,414	

(二) 关联交易明细情况

交易事项	定价原则	关联方	关联交易额 (万元)	关联交易占交易总额比重%
销售商品	由市场价格决定, 有关期间内本公司销售给关联企业产品价格无高于或低于本公司正常售价的情况。	五矿西电	10,099.78	1.22%
		GE 集团	3,315.65	
		宝鸡电气	2,920.19	
		西菱输变电	1,413.22	
		青岛海检	378.76	
		西安城投	243.72	
		技师学院	158.68	
		西安豪特	99.11	
		宝光智能	52.93	
		西电西材	7.91	
		宝光股份	1.75	
		西电南自	1.15	
		小计	18,692.85	
购买商品	由市场价格决定, 有关期间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货物的价格与非关联方的市价相一致。	宝鸡电气	14,851.66	3.16%
		西菱输变电	5,638.07	
		西电西材	4,677.36	
		GE 集团	4,455.64	
		西电光电缆	3,726.73	
		五矿西电	1,702.53	
		西安豪特	1,530.97	
		西电陕开	615.91	
		宝光智能	268.21	
		宝光股份	234.81	

		西电自动化	111.61	
		小计	37,813.51	
接受劳务	由市场价格决定,有关期间内公司向关联方接受劳务的价格与非关联方的市价相一致。	西电资产管理	506.83	0.08%
		GE 集团	217.70	
		西电爱波瑞	125.00	
		西电集团	121.59	
		宝光智能	12.67	
		西电西材	10.74	
		宝鸡电气	3.77	
		小计	998.31	
提供劳务	由市场价格决定,有关期间内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劳务的价格与非关联方的市价相一致。	宝鸡电气	452.53	0.06%
		宝光智能	352.61	
		施耐德宝光	107.37	
		宝光股份	18.33	
		青岛海检	13.06	
		西电西材	0.98	
		小计	944.87	
资产租赁	由市场价格决定,有关期间内公司向关联方进行资产租赁的价格与非关联方的市价相一致。	西电集团	2,069.00	0.23%
		宝鸡电气	262.50	
		西电西材	190.48	
		西电资产管理	138.47	
		GE 集团	59.29	
		小计	2,719.73	
存款	公司同关联方的存款利息支出按中国人民银行厘定的相关水平决定。	西电医院	34,011.40	5.37%
		西电光电缆	13,303.28	
		西电集团	11,131.42	
		宝光集团	8,221.26	
		西电资产管理	6,170.88	
		技师学院	2,990.59	
		宝鸡电气	2,843.03	
		西电西材	2,211.19	
		西电陕开	687.34	
		西菱输变电	498.80	
		宝光智能	364.87	

		天翼酒店	316.41	
		陕开先锋	305.72	
		宝鸡唐元	106.85	
		西安豪特	13.54	
		小计	83,176.58	
委托贷款	公司同关联方的贷款系依照中国人民银行厘定的相关利率水平所决定。	西电集团	36,668.00	2.37%
		小计	36,668.00	
短期贷款	公司同关联方的贷款系依照中国人民银行厘定的相关利率水平所决定。	西电集团	27,000.00	2.46%
		宝鸡电气	6,000.00	
		西电光电缆	4,000.00	
		西电西材	1,000.00	
		小计	38,000.00	
手续费、利息收入	公司同关联方的利息支出及收入系依照中国人民银行厘定的相关利率水平所决定。	各关联方单位	1,973.59	10.34%
利息支出	公司与关联方的融资利率及相关费用按中国人民银行厘定的相关水平决定。	各关联方单位	2,594.83	13.59%

三、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

根据上述 2019 年生产经营性业务关联交易实际情况，同时考虑留有一定的余度，建议日常交易额如下：

交易事项	定价原则	预计相关关联方	预计金额 (万元)
销售商品	由市场价格决定，有关期间内本公司销售给关联企业产品价格无高于或低于本公司正常售价的情况。	2020 年度中国西电与关联方宝鸡电气、西菱输变电、GE 集团等	30,000.00
购买商品	由市场价格决定，有关期间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货物的价格与非关联方的市价相一致。	2020 年度中国西电与关联方宝鸡电气、西电西材、西电光电缆、GE 集团等	55,000.00
提供劳务	由市场价格决定，有关期间内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劳务的价格与非关联方的市价相一致。	2020 年度中国西电与关联方宝鸡电气、宝光股份等	3,000.00

接受劳务	由市场价格决定，有关期间内公司向关联方接受劳务的价格与非关联方的市价相一致。	2020 年度中国西电与关联方西电西材、西电集团、GE 集团等	4,000.00
资产租赁	由市场价格决定，有关期间内公司向关联方进行资产租赁的价格与非关联方的市价相一致。	2020 年度中国西电与关联方西电集团、西电西材、西电资产管理等	4,000.00
资产处置	由市场价格决定，有关期间内公司根据市价向关联方转让持有的股权或资产。	2020 年中国西电与关联方西电集团等	50,000.00
日常关联交易小计			146,000.00
存款	公司同关联方的存款利息支出依照中国人民银行厘定的相关利率水平所决定。	2020 年度中国西电与关联方西电集团等	130,000.00
委托贷款	公司同关联方的贷款系依照中国人民银行厘定的相关利率水平所决定。	2020 年度中国西电与关联方西电集团等	100,000.00
短期贷款	公司同关联方的贷款系依照中国人民银行厘定的相关利率水平所决定。	2020 年度中国西电与关联方西电集团、西电光电电缆、宝鸡电气等	100,000.00
利息收入	公司同关联方的利息支出及收入系依照中国人民银行厘定的相关利率水平所决定。	2020 年度中国西电与关联方西电集团、西电光电电缆、宝鸡电气等	6,500.00
利息支出			6,000.00
接受关联方担保	西电集团与所属西电国际共同申请贷款 3000 万美元，实际使用人为西电国际	2020 年西电集团为中国西电及其子公司获取贷款提供担保	25,000.00
金融服务业务关联交易小计			367,500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请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议案 9:

关于 2020 年度所属子公司拟开展外汇金融衍生业务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以及国资委《关于切实加强金融衍生业务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发财评规〔2020〕8号)的规定,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所属子企业 2020 年度的外汇金融衍生业务需求进行了摸底,根据子企业的实际需要,现汇报如下:

一、开展金融衍生业务管控原则

(一)金融衍生业务的开展继续严格执行套期保值原则。即以规避汇率风险,控制原材料采购成本,锁定目标利润为原则,与实货的品种、规模、方向、期限相匹配,与企业资金实力、交易处理能力相适应,不得开展任何形式的投机交易;

(二)商品类衍生业务年度保值规模不超过年度实货经营规模的 90%,其中针对商品贸易开展的金融衍生业务年度保值规模不超过年度实货经营规模的 80%。货币类衍生业务的规模、期限等应当在资金需求合同范围内,原则上应当与资金需求合同一一对应;

(三)持仓时间一般不得超过 12 个月或实货合同规定时间;

(四)年度内首次开展金融衍生业务的子企业必须首先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在公司股东大会最终批准的年度计划额度内，所属子企业应在实施外汇金融衍生业务时，履行本企业内部董事会决议、并按公司重大财务事项备案管理制度规定，及时履行报告与备案义务。未经公司股东会批准、或因业务需求超出年度批准计划额度的企业，须向公司履行请示批复手续，根据公司相关制度规定提交内部决策机构审批。

二、2019 年度外汇金融衍生业务批准及实际执行情况

(一)2019 年计划批准及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所属西电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电国际）外汇合同的结售汇进度，经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批准西电国际所属及所属子公司 2019 年度开展远期锁汇额度 9,000 万美元、3,200 万欧元和 300 万马币。具体情况见下表：

2019 年度外汇金融衍生业务计划及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	币种	批准计划 额度	实际签订 合约金额	实际完成
西电国际及所属子公司	美元	9,000	7,000	78%
	欧元	3,200	2,300	72%
	马币	300	100	33%

注：表格中年度期间指上年股东大会决议发布日至当年股东大会召开日。

2019 年度西电国际及所属子公司批准额度范围内新签订远期美元合约 7,000 万元，完成 2019 年年度计划的 78%；签订远期欧元合约 2,300 万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72%；签订远期马币合约 100 万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33%。

(二) 2019 年度实际远期外汇合约交割情况

2019 年度远期外汇合约执行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	币种	累计签订合同			本年实际交割			持仓 合约	盈亏情况	
		以前 年度 签订	2019 年度 新签 订	合计	以前 年度 签订	2019 年度 新签 订	合计		实际盈 亏	浮动盈 亏
西电 国际 及子 公司	美元	2,500	7,000	9,500	2,500	-	2,500	7,000	-567.58	-483.47
	欧元	1,400	2,300	3,700	1,400	-	1,400	2,300	227.86	588.06
	马币		100	100		-		100		5.52
合计									-339.72	110.11

注：表格中年度期间指上年股东大会决议发布日至当年股东大会召开日。

截至 3 月 26 日，2019 年度西电国际及所属子公司实际交割 2,500 万美元远期外汇合约，均为使用上年度批准额度签订的合约（其中 2018 年签订 900 万美元，2019 年 2 月签订 600 万美元，2019 年 3 月签订 1,000 万美元），与交割日汇价相比产生实际收益-567.58 万元人民币；实际交割 1,400 万欧元远期外汇合约，均为 2018 年签订，与交割日汇价相比产生实际收益 227.86 万元人民币；合计损失-339.72 万元人民币。

截至 2020 年 3 月 26 日，西电国际及子公司共持有 7,000 万美元的远期合约，浮动收益为-483.47 万元人民币；持有 2,300 万欧元远期合约，浮动收益为 588.06 万元人民币；持有的 100 万马币远期合约，浮动收益为 5.52 万元人民币，合计浮动盈亏 110.11 万元人民币。

三、2020 年度拟开展金融衍生业务额度

2020 年度公司拟开展外汇金融衍生业务额度为 10,000 万美

元、1,000 万欧元和 500 万马币，为西电国际及其子公司拟开展额度。

2020 年度申请批准额度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	币种	企业合同订单 金额	2020 年拟申请 额度
西电国际及所属子公司	美元	36,818	10,000
	欧元	8,500	1,000
	马币	1,541	500

注：表格中年度期间指上年股东大会决议发布日至当年股东大会召开日。

提请对公司 2020 年度开展总额不超过 10,000 万美元、1000 万欧元和 500 万马币的外汇远期业务额度进行审议，决议有效期至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最长不超过一年。额度内依据实际项目需求，严格遵守套期保值原则可调剂使用。

建议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对董事会批准年度计划额度以外的、一年内累计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之一内、且符合开展金融衍生业务管控原则的外汇金融衍生业务行使决策审批权。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议案 10:

关于 2020 年度接受商业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2019 年度商业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使用情况

经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2019 年度接受商业银行授信 200 亿元人民币;截止 2019 年末,公司及子公司实际使用各银行授信额度 40.42 亿元人民币,占授信总额的 20.21%,详见下表:

单位:亿元

序号	授信银行	2019年度接受授信额度	2019年实际使用授信额	实际使用比率
1	中国银行	45.00	21.19	47.09%
2	浦发银行	34.00	9.79	28.79%
3	国家开发银行	26.00	0.32	1.23%
4	工商银行	25.00	5.09	20.36%
5	招商银行	18.00	0.94	5.22%
6	民生银行	14.00		
7	交通银行	8.00	0.09	1.13%
8	建设银行	7.00	0.08	1.14%
9	光大银行	6.00	1.14	19.00%
10	中信银行	5.00	0.10	2.00%
11	兴业银行	3.00	0.65	21.67%
12	汇丰银行	2.00	-	
13	渣打银行	2.00	-	
14	其他银行	5.00	1.03	20.60%
合 计		200.00	40.42	20.21%

备注:上述银行授信使用情况表中的授信数据不包括西电财司。

二、2020 年度拟接受各商业银行授信情况

公司按照《资金集中管理办法》中银行授信管理章节要求,采取集团统一接受外部银行授信,再根据各子公司(不含西电

财司) 授信需求予以分配的方式开展授信业务。

2020 年度各商业银行直接向公司整体综合授信 322.69 亿元人民币, 为了彰显中国西电企业信誉, 结合公司 2020 年业务整合需求, 拟接受商业银行授信额度 300 亿元人民币, 与上年相比增加 100 亿元。

单位: 亿元

金融机构类型	授信银行	2020年度拟授信额度	2020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授信需求	2020年度接受授信额度
政策性银行	国家开发银行	30.00	2.52	30.00
国有银行	中国银行	48.25	40.35	48.00
	工商银行	26.10	18.60	26.00
	建设银行	33.80	4.00	25.00
	邮储银行	28.00		25.00
	交通银行	7.00	2.00	7.00
	农业银行	3.00		3.00
	小计	146.15	64.95	134.00
其他商业银行	浦发银行	43.40	29.36	43.00
	民生银行	23.50	2.00	22.00
	兴业银行	19.00	0.71	16.00
	光大银行	17.00	1.40	15.00
	招商银行	10.00	8.70	10.00
	汇丰银行	9.94		8.00
	北京银行	5.00		4.00
	中信银行	4.00	0.55	4.00
	渣打银行	1.00	1.00	1.00
	其他银行	13.70	10.75	13.00
	小计	146.54	54.47	136.00
合 计		322.69	121.94	300.00

备注: 上述商业银行授信情况表中的授信数据不包括西电财司。

现提请对公司接受商业银行整体授信额度 300 亿元人民币事项进行审议, 授信有效期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议案 11:

关于 2020 年度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业务需要,公司 2020 年为西电财司开展外债业务向外部银行提供不超过 10,000 万美元的最高担保额度。西电财司为满足成员企业 2020 年外汇资金需求,拟与外部银行签订部分外债额度协议,外部银行需要公司为西电财司在该行的外债业务提供相应的保证担保。

考虑企业现有外汇资金需求和未来因跨境业务增长带来的外汇增量需求,2020 年公司拟为西电财司向外部银行外币借款金额提供保证担保的最高限额为 10,000 万美元,实际担保金额以西电财司与外部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载明的金额为准,期限一年,自担保协议签订且外管局备案后生效。

提请对公司 2020 年为西电财司的外币贷款业务向外部银行提供不超过 10,000 万美元担保额度事项进行审议。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议案 12:

关于 2020 年公司拟开展有价证券投资业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有效提高公司整体资金运作效益,发挥西电财司有价证券投资功能,根据国资委对财务公司投资业务进一步规范管理以及针对产品投资强化风险预警和长效机制建设,优化金融资源配置的工作要求,在有价证券投资业务风险可控的基础上,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西电)2020 年度拟开展有价证券投资业务额度不超过 40 亿元,其中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电财司)自营投资业务额度不超过其行业监管制度规定上限,西电财司自营投资业务未使用额度均为中国西电委托西电财司投资或自主投资业务额度。

一、2019 年度有价证券投资业务开展情况

2019 年度公司下属子公司西电财司对投资策略进行全面优化。策略对投资业务的品种、结构、期限、风险、交易对手选择、底层资产等均进行了严格的规范和明确。特别是在业务端和风险端强化了内部控制和风险管控,强化了投前审核分析、投后跟踪管理的机制,进一步强化了投资委员会对各项投资产品的评价作用。

2019 年 9 月西电财司自营投资业务恢复后,委托加自营投资额度年末投资额度为 30.4 亿元,自营投资业务累计发生 14.8 亿元,存续余额 11.6 亿元。中国西电委托投资业务累计发生 30.6 亿元,存续余额 19.6 亿元。均为历史新高,资金得到充分利用。

全年累计实现投资收益 6643 万元，平均收益率为 5.08%。

为满足国资委对投资业务的监管要求，针对公司存续投资产品：一是与交易对手进行充分沟通，加大对产品执行情况的跟踪力度，压缩存续的非标准化产品规模，保证非标准化产品在条件成熟时全部退出；二是对底层资产中含有非标资产的产品，根据产品投资期限的差异，制定了非标产品退出方案，力争一季度完成对灵活型非标产品的置换；三是严格按照要求梳理公司 2020 年投资策略，规范投资方向，严格界定信托类、资管类、银行理财类等产品的底层资产配置，优先选择低风险的标准化的债权类产品，严禁开展非标准化产品投资。

二、有价证券投资业务开展原则

公司按照“安全性、流动性、收益性”相结合的总体要求审慎开展有价证券投资业务。资产配置将以多元化、分散化的原则，根据投资产品的风险等级和种类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收益适中的投资产品，主要的业务品种包括债券、银行理财、公募基金、证券保险资管计划、信托计划、国债逆回购等，公司投资业务遵循以下原则：

1. 在满足集团内成员单位各项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审慎开展有价证券投资业务，保障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流动性；
2. 对有价证券投资业务实施有效的风险管理，在集团层面建立金融管理委员会对有价证券投资业务实施总体管控。
3. 有价证券投资业务坚持安全第一、流动保障、收益优序的原则，实施总量控制、计划实施、程序优化的要求予以开展；
4. 有价证券投资业务选择符合国家战略和宏观调控引导的产业进行配置；

5. 投资产品的底层资产均为标准化资产，同时不得进行金融衍生品再投资；

6. 投资产品的底层资产必须进行“穿透”识别。

7. 西电财司须严格区分自营投资和公司委托投资业务，公司委托业务的账户和资金账户必须独立于西电财司自营业务，应分别建账、分别核算。

8. 对有价值证券投资业务实施有效的风险管理，内控管理，保证投资决策、交易执行、资金划拨、会计核算、风险控制相对独立，相互制衡。业务流程严密、日常监管有序、制度建设完善。

三、2020 年度拟开展有价值证券投资业务额度

提请对公司 2020 年度拟开展有价值证券投资业务额度不超过 40 亿元，投资品种主要投资于低风险，较高流动性的标准化资产，其中西电财司自营投资业务额度不超过其行业监管制度规定上限，剩余未使用额度均为中国西电委托西电财司投资或自主投资业务额度事项进行审议。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议案 1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 4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 4 月修订）、《证券法》（2019 年 12 月修订）修订情况，以及国资委《关于全面推进法治央企建设的意见》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订：

序号	原内容	修订后内容	修订依据
1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的发行， <u>遵循</u> 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	《证券法》 第三条
2	第二十九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收购公司的股份： …… （六） 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公司依照本条第一款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十日内注销；……	第二十九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收购公司的股份： …… （六） 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u>（七） 中国证监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责令公司回购股份。</u> 公司依照本条第一款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 <u>第（七）项</u> 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十日内注销；……	《证券法》 第二十四条
3	第三十五条 ……但是，证券公司因包销购入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卖出该股票不受六个月时间限制。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前款	第三十五条 ……但是，证券公司因 <u>购入包销</u> 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卖出该股票不受六个月时间限制。 <u>前款所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然人股东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包括其配</u>	《证券法》 第四十四条

序号	原内容	修订后内容	修订依据
	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三十日内执行。……	<u>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账户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u>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 第一款 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三十日内执行。……	
4	第四十五条 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将其持有的股份进行质押的，应当自该事实发生当日，向公司作出书面报告	第四十五条 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将其持有的股份进行质押的，应当自该事实发生当日，向公司作出书面报告。 <u>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所持公司已发行的有表决权股份比例每增加或者减少百分之一的，应当自该事实发生的次日内通知公司。</u>	《证券法》第六十三条
5	第四十六条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有关各方作出的承诺应明确、具体、可执行，不得承诺根据当时情况判断明显不可能实现的事项。承诺方应当在承诺中作出履行承诺声明、明确违反承诺的责任，并切实履行承诺。	第四十六条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有关各方作出的承诺应明确、具体、可执行，不得承诺根据当时情况判断明显不可能实现的事项。承诺方应当在承诺中作出履行承诺声明、明确违反承诺的责任，并切实履行承诺。 <u>公司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对《证券法》第八十条规定的重大事件的发生、进展产生较大影响的，应当及时将其知悉的有关情况书面告知公司，并配合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u>	《证券法》第八十条
6	第五十一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或者董事会确定的其他地点。 股东大会应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形式召开。现场会议时间、地点的选择应当便于股东参加。公司应当保证股东大会会议合法、有效，为股东参加会议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第五十一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或者董事会确定的其他地点。 股东大会应当设置会场， <u>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u> 。现场会议时间、地点的选择应当便于股东参加。 <u>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无正当理由，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不得变更。确需变更的，召集人应当在现场会议召开日前至少2个交易日公告并说明原因。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u> 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8.2.1 第三款

序号	原内容	修订后内容	修订依据
7	第八十五条 ……董 事 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第八十五条 ……董事会、独立董事、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 <u>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作为征集人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u> 。征集 <u>委托</u> 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 <u>委托</u> 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证券法》第九十条
8	第一百零三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	第一百零三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 <u>并可在任期届满前由股东大会解除其职务</u> 。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
9	第一百零五条 董 事 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对公司负有下列勤勉义务： …… （四）应当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保证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第一百零五条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对公司负有下列勤勉义务： …… （四）应当对公司 <u>证券发行文件和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u> 。保证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u>无法保证证券发行文件和定期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或者有异议的，应当在书面确认意见中发表意见并陈述理由；</u>	《证券法》第八十二条
10	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 事 会行使下列职权： …… （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十一） 委派或者更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董事、股东代表监事，委派、	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 事 会行使下列职权： …… （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u>总法律顾问</u> 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关于全面推进法治央企建设的意见》第十四条； 结合公司实际删除第（十一）款内容。

序号	原内容	修订后内容	修订依据
	更换或推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董事（候选人）、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11	第一百二十八条 董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会决议应当依法合规，不得剥夺或者限制股东的法定权利。	第一百二十八条 董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会决议应当依法合规，不得剥夺或者限制股东的法定权利。 <u>董事会审议事项涉及法律问题的，总法律顾问应列席并提出法律意见。</u>	《关于全面推进法治央企建设的意见》 第五条
12	第一百三十六条 审计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七) 董事会授权的其他相关事宜及相关法律法规中涉及的其他事项。	第一百三十六条 审计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u>(七) 负责推进企业法治建设，对经理层依法治企情况进行监督；</u> (八) 董事会授权的其他相关事宜及相关法律法规中涉及的其他事项。	《关于全面推进法治央企建设的意见》 第五条
13	第一百三十八条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三) 根据公司董事长的提名，对公司向所属全资企业委派董事、监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对公司向所属控股企业委派或推荐董事、监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进行核查并协助董事长就有关事项上报董事会；		结合公司实际 删除本款内容
14	第一百四十五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九) 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第一百四十五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九) 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u>总法律顾问；</u>	《关于全面推进法治央企建设的意见》 第十四条

序号	原内容	修订后内容	修订依据
15	第一百五十一条 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由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对总经理负责，其职权执行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规定。	第一百五十一条 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u>总法律顾问</u> 由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对总经理负责，其职权执行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规定。 <u>总法律顾问对总经理负责，发挥总法律顾问在经营管理中的法律审核把关作用，推进公司依法经营、合规管理。</u>	《关于全面推进法治央企建设的意见》 第十四条
16	第一百五十三条 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五十三条 <u>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对公司证券发行文件和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高级管理人员无法保证公司证券发行文件和定期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或者有异议的，应当在书面确认意见中发表意见并陈述理由。</u> 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证券法》 第八十二条
17	第一百五十八条 监事应当保证公司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百五十八条 监事应当保证公司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u>监事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证券发行文件和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监事无法保证证券发行文件和定期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或者有异议的，应当在书面确认意见中发表意见并陈述理由。</u>	《证券法》 第八十二条
18	第一百六十三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 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第一百六十三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 对董事会编制的 <u>证券发行文件</u> 和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应当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证券法》 第八十二条
19	第二百零七条 公司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报刊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报刊。.....	第二百零七条 公司以 <u>符合</u> 中国证监会 <u>规定条件的</u>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报刊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报刊。.....	《证券法》 第八十六条

序号	原内容	修订后内容	修订依据
20	第二百一十条 公 司 合 并或者分立，按照以下程序办理： （四） 公司合并后，合并各方的债权及债务应由合并后存续的公司或因合并而新设立的公司承继。公司分立前的债务由分立后的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但是，公司在分立前与债权人就债务清偿达成的书面协议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二百一十条 公 司 合 并 或者分立，按照以下程序办理： （四） 公司合并后，合并各方的债权及债务应由合并后存续的公司或因合并而新设立的公司承继。公司分立前的债务由分立后的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但是，公司在分立前与债权人就债务清偿达成的书面协议另有约定的除外。 <u>公司分立或者被其他公司合并，应当向中国证监会报告。</u>	《证券法》第七十七条
21	第二百三十条 释义 （三） 公司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第二百三十条 释义 （三） 公司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总会计师、<u>总法律顾问和</u>董事会秘书。 	《关于全面推进法治央企建设的意见》第十四条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议案 14: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证券法》(2019 年 12 月修订)修订情况,拟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如下修订:

序号	原内容	修订后内容	修订说明
1	第六十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第六十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独立董事、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u>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u>可以<u>作为征集人</u>公开征集<u>委托</u>投票权。征集<u>委托</u>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u>委托</u>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结合《证券法》及《公司章程》修订内容相应修订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议案 15: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 4 月修订）、《证券法》（2019 年 12 月修订）修订情况，以及国资委《关于全面推进法治央企建设的意见》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如下修订：

序号	原内容	修订后内容	修订说明
1	第四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十一）委派或者更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董事、股东代表监事，委派、更换或推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董事（候选人）、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第四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u>总法律顾问</u>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结合法治工作要求进章程相应修订； 结合公司实际删除第（十一）款内容。
2	第八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	第八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u>并可在任期届满前由股东大会解除其职务。</u>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结合《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修订
3	第十一条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对公司负有下列勤勉义务：	第十一条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对公司负有下列勤勉义务： 	结合《证券法》修订

序号	原内容	修订后内容	修订说明
	 (四) 应当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保证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四) 应当对公司<u>证券发行文件和定期报告</u>签署书面确认意见。保证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u>无法保证证券发行文件和定期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或者有异议的，应当在书面确认意见中发表意见并陈述理由；</u> 	
4	第二十七条 审计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第二十七条 审计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u>(七) 负责推进企业法治建设，对经理层依法治企情况进行监督；</u> 	结合法治工作要求进章程修订
	第二十九条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三) 根据公司董事长的提名，对公司向所属全资企业委派董事、监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对公司向所属控股企业委派或推荐董事、监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进行核查并协助董事长就有关事项上报董事会； 	——	结合公司实际删除本款内容
5	第五十三条 董事会应当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和《公司章程》的授权行事，不得越权形成决议。董事会决议应当依法合规，不得剥夺或者限制股东的法定权利。	第五十三条 董事会应当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和《公司章程》的授权行事，不得越权形成决议。董事会决议应当依法合规，不得剥夺或者限制股东的法定权利。<u>董事会审议事项涉及法律问题的，总法律顾问应列席并提出法律意见。</u>	结合法治工作要求进章程修订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议案 16: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证券法》（2019 年 12 月修订）修订情况，拟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如下修订：

序号	原内容	修订后内容	修订说明
1	第七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第七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对董事会编制的 <u>证券发行文件和</u> 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结合《证券法》修订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忠实、诚信、勤勉的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客观、独立、公正地参与公司决策，全面了解公司经营运作，关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从专业角度为公司的经营决策和规范运作提出建议和意见，对公司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发挥独立董事应有的作用，确保董事会决策的公平、有效，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1. 于文星，男，1953 年 10 月出生，大学学历。历任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北京代表处副主任、国际合作部主任、办公室主任，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金沙江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筹建处副主任、向家坝工程建设部主任，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董事、党组成员、纪检组长。现任哈尔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2. 向永忠，男，1954 年 8 月出生，大学学历。历任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公司总工程师，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

程集团公司副总经理，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中国葛洲坝集团公司副总经理，中国葛洲坝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中国葛洲坝集团公司党委常委兼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3. 潘德源，男，1949 年 7 月出生，大学学历。历任中国对外运输（集团）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国土产畜产进出口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对外贸易运输（集团）总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对外贸易运输（集团）总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现任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20 年 1 月 10 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我们本人及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或 1%以上，不是公司前 10 名股东，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或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不在公司前 5 名股东单位任职。

我们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没有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因此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作为独立董事，我们能够做到按时出席董事会，认真履行

独立董事的勤勉职责。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0 次董事会，2 次股东大会，具体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其中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于文星	10	10	6	0	0	否	1
向永忠	10	10	6	0	0	否	2
潘德源	10	10	6	0	0	否	2

2019 年，通过发挥专业特长，我们对公司的发展战略、规范运作、经营管理、风险内控、等提出了诸多意见和建议。另外，为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更好地履行职责，我们积极进行现场调研。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对提交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审议的议案进行逐项研究，主动获取并了解会议相关情况和资料，为董事会决策做好充分的准备工作。会上认真审议每项议案，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为公司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根据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定，我们在 2018 年年度审计及年报编制过程中认真履职，通过与经营层及年审事务所的审计人员充分沟通，密切关注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内部控制、规范运作以及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等重要事项，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经营动态，为我们充分履职夯实了基础。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

序，重大经营决策履行了相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提交董事会的议案均进行了认真研究，并提出专业意见和建议。同时，我们还重点关注了公司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利润分配、内部控制、信息披露等事项，从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经营和长远发展，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角度，对公司在决策、执行以及披露等方面的合法合规性，做出独立明确的判断，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19 年，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涉及关联交易的事项进行监督检查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关联交易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关交易行为在市场经济原则下公开、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价格合理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二）公司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仅对所属控股子公司进行担保，相关议案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我们作为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19 年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信息披露充分完整，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存在资金被占用情况。

（三）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2019 年，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况。

（四）公司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我们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审阅、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审计机构，同意续聘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五）公司现金分红情况

2019 年 6 月，公司根据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125,882,35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34 元（含税）。

（六）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及控股股东均能严格遵守并履行相关承诺，2019 年没有发生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七）公司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19 年公司发布 4 份定期报告及 37 份临时公告，我们认为，公司能够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信息披露行为规范。公司公告基本涵盖了公司所有的重大事项，使投资者能快速了解公司的发展近况，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八）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以五部委颁布《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为基础，开展了以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对原有内部控制体系进行了梳理和优化，建立起了符合监管要求且能切实提升公司内部控制水平的内控体系。在强化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的基础上，公司对关键业务流程、关键控制环节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形成了公司《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我们将继续加大监督检查力度，提高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作效率，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九）公司董事会下设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 4 个专门委员会，我们分别担任了审计及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考核和薪酬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的主席。2019 年，我们根据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为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9 年我们以忠实勤勉的精神，以对股东负责、对公司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义务，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0 年，我们将继续加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管理层的沟通协作，加大对公司的调研范围，我们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独立董事：

于文星

向永忠

潘德源

2020 年 5 月 19 日